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 B）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2019-46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获得财政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 年 6 月 28 日，公司收到重庆市财政局拨付的企业补贴 3.5 亿元，其中，产品研发奖励 3 亿元，品牌推广奖励 0.5 亿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述财政补贴将计入当期损益。

2019 年 6 月 2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收到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车型研发补贴 3 亿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述补贴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特此公告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 日